易方达沪深300非银行金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2015 第一季度 报告

2015年3月31日

基金管理人: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一五年四月二十二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5年4月17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5年1月22日起至3月31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2.1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易方达沪深300非银联接
基金主代码	000950
交易代码	000950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5年1月22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618,372,242.31份
投资目标	紧密跟踪业绩比较基准,追求跟踪偏离度及跟踪误差的最小化。
投资策略	本基金为沪深300非银行金融ETF的联接基金,沪深300非银行金融ETF是采用完全复制法实现对沪深300非银行金融指数紧密跟踪的全被动指数基金,本基金主要通过投资于沪深300非银行金融ETF实现对业绩比较基准的紧密跟踪,力争将年化跟踪误差控制在4%以内。本基金将在综合考虑合规、风险、效率、成本等因素的基础上,决定采用申购、赎回的方式或证券二级市场交易的方式进行沪深300非银行金融ETF的投资。本基金还可适度参与沪深300非银行金融ETF基金份额交易和申购、赎回之间的套利,以增强基金收益。本基金可以参与股指期货交易,但必须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300非银行金融指数收益率×95%+活期存款利率(税后)×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ETF联接基金,理论上其风险收益水平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本基金主要通过投资于易方达沪深300非银行金融ETF实现对业绩比较基准的紧密跟踪,具有与业绩比较基准相似的风险收益特征。
基金管理人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1.1目标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易方达沪深300非银行金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主代码	512070
基金运作方式	交易型开放式(ETF)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4年6月26日
基金份额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市日期	2014年7月18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1.2目标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紧密跟踪标的指数,追求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的最小化。
投资策略	本基金主要采取完全复制法,即完全按照标的指数的成份股组成及其权重构建基金股票投资组合,并根据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其权重的变动进行相应调整。但在因特殊情形导致基金无法完全投资于标的指数成份股时,基金管理人将采取其他指数投资技术适当调整基金投资组合,以达到紧密跟踪标的指数的目的。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300非银行金融指数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股票型基金,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水平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本基金为指数型基金,主要采用完全复制法跟踪标的指数的表现,具有与标的指数所代表的市场组合相似的风险收益特征。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5年1月22日(基金合同生效日)-2015年3月31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125,749,346.24
2.本期利润	392,513,553.77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1188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937,841,634.60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1220

注:1.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本基金合同于2015年1月22日生效,合同生效当期的相关数据和指标按实际存续期计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2.20%	1.55%	11.69%	2.04%	0.51%	-0.49%

3.2.2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易方达沪深300非银行金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5年1月22日至2015年3月31日)

注:1.本基金合同于2015年1月22日生效,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合同生效未满一年。

2.按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约定,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六个月内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本基金合同(第十二部分二、投资范围、三、投资策略和四、投资限制)的有关约定。本报告期末基金处于建仓期内。

3.自基金合同生效至报告期末,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2.20%,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11.69%。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余海燕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沪深300医药卫生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沪深300非银行金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5-01-22	-	10年	硕士研究生,曾任汇丰银行Consumer Credit Risk信用风险分析师,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分析师、基金经理助理、基金经理,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产品经理。

注:1.此处的“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之日,“离任日期”为公告确定的解聘日期。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等有关基金法律文件的规定,以取信于市场、取信于社会投资公众为宗旨,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在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合法合规,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主要通过建立有纪律、规范化的投资研究和决策流程、交易流程,以及强化事后监控分析来确保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切实防范利益输送。本基金管理人规定了严格的投资权限管理制度、投资备选库管理制度和集中交易制度等,并重视交易执行环节的公平交易措施,以“时间优先、价格优先”作为执行指令的基本原则,通过投资交易系统中的公平交易模块,以尽可能确保公平对待各投资组合。本报告期内,公平交易制度总体执行情况良好。

4.3.2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中,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的交易共有1次,为指数组合因投资策略需要和其他组合发生的反向交易。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4.4.1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5年一季度国内宏观经济依然整体低迷,1-2月经济数据大幅低于预期,3月汇丰PMI为50.1,中采PMI为49.6,从PMI数据来看,目前的总量经济仍然偏弱。70个大中城市新建住宅价格同比下跌5.7%,延续2014年以来的下跌趋势,也创下历史最低。促成了“330”地产政策放松。面对持续偏弱的经济形势,偏松的货币政策以及积极的财政政策继续加码来对冲经济风险,且市场对经济下行预期充分,地方债务置换、改革提速、政府鼓励呵护股市积极发展等多方面因素继续助推大类资产配置继续转向股市,再度引发市场资金做多热情,在“两会”后市场大幅上涨并创新高,交易量创历史新高。风格方面,小盘股继续跑赢大盘股,一季度沪深300指数上涨14.64%,而创业板指大涨58.66%。行业方面,计算机、传媒、纺织服装等板块领涨,银行、非银金融表现落后。

本基金是沪深300非银行金融ETF的联接基金,报告期内非银行金融板块中的保险、证券行业基本面仍然积极向好,但一月中旬以来密集的政策警示信号;从“规范两融业务”到“管控信贷资金投向”,监管层的措施旨在规范资本市场的杠杆业务,引发了投资者情绪的改变,报告期内沪深300非银行金融指数表现相对落后,仅上涨4.95%。

本报告期涵盖了基金的建仓期,沪深300非银行金融ETF联接基金成立于2015年1月22日,基于建仓期内对大盘以及市场情绪的短期判断,本基金采取了相对灵活以及审慎的建仓策略,在严格按照基金合同要求以及尽量减少市场冲击的原则下完成了基金的建仓工作,并于2月4日开放基金的申购赎回及转入转出申请。本基金自成立以来,我们在操作中严格遵守基金合同,坚持既定的指数化投资策略,在指数权重调整和基金申赎变动时,应用指数复制和数量化技术降低冲击成本和减少跟踪误差。

4.4.2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1.1220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2.20%,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11.69%,日跟踪偏离度的均值为0.578%,日跟踪误差为1.12%,年化跟踪误差为17.72%。因本报告期包含了基金合同规定的建仓期,故跟踪误差等指标仍在调整之中,本基金建仓期结束之后的跟踪误差等指标已在合同规定的目标控制范围之内。

4.4.3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下一阶段,中国经济增速仍面临下行风险,但是偏松的货币政策以及积极的财政政策为市场提供了一个经济的“下跌期权”,宽松的流动性以及地方债务置换计划的出台和落实将有效降低金融系统债务问题的尾部风险。股市的宏观环境积极向好,改革的红利会逐步体现到企业盈利;居民大类资产配置转向A股将成为推动股市长期向上的动力。从美国和日本的历史来看,在人口老龄化的过程中,未来中国的无风险利率是逐步下行的,这也为股市提供了相对宽松的流动性;且除了改革转型带动的风险偏好上升外,资本市场对外开放,引入长期资金入市也是A股配置价值抬升的有效途径。沪港通的开通具有良好的示范效应,长期来看未来有望放开外资对A股的投资限制、深港通、养老金入市、加入MSCI指数等加快资本市场开放的步伐,均有利于增加金球资金对A股的风险偏好。2015年利率下行、改革推动风险偏好上升以及激活估值弹性的趋势未变,经济转型以稳中求进方式推进,大类资产配置转向股市、A股市场仍面临着较好的长期投资机会。

在宏观经济转型大背景下,金融市场从间接融资走向直接融资的大变革中,非银板块将是制度红利释放的最大受益者。2015年券商行业基本面有望发生质变:(1)行业加杠杆望持续,伴随创新业务的深化,券商加杠杆过程将持续,带动行业业绩持续提升;(2)大投行业务发展,券商核心竞争力转移。随着降低社会融资成本的要求,直接融资占比将逐步提升,带动券商大投行业务的发展。保险行业在2015年将极大受益于健康险和养老险政策,行业高成长属性明显,估值弹性有望受到业绩增长得到进一步支撑;同时在大类资产重构过程中,保险股的权益弹性将回归,投资价值明显。

作为被动型投资基金,本基金将坚持既定的指数化投资策略,以严格控制基金相对目标指数的跟踪偏离为投资目标,追求跟踪偏离度及跟踪误差的最小化,为投资者提供质地优良的指数投资工具。既为短期投资者提供“高弹性、高波动”的投资工具,又为长期看好非银行金融行业投资前景的投资者提供方便、高效的投资工具。

§5 投资组合报告

5.1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2,782,738,265.88	91.62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87,982,654.28	6.19
8	其他资产	66,485,149.71	2.19
9	合计	3,037,206,069.87	100.00

5.2期末投资目标基金明细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类型	运作方式	管理人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易方达沪深300非银行金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股票型	交易型开放式(ETF)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782,738,265.88	94.72

5.3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4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5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7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8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9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10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股指期货。

5.11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国债期货。

5.12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2.1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除华泰证券外,本基金的目标ETF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根据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9月6日发布的《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的公告》,中国人民银行南京分行于2014年6月对公司进行行政处罚。

在上述公告公布后,本基金管理人对该上市公司进行了进一步了解和分析,认为上述处罚不会对华泰证券投资价值构成实质性负面影响,因此本基金管理人对该上市公司的投资判断未发生改变。

5.12.2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2.3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822,040.72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13,307,567.12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73,379.19
5	应收申购款	52,282,162.68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66,485,149.71

5.12.4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2.5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6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基金合同生效日基金份额总额	3,405,626,197.39
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末基金总申购份额	832,683,748.22
减: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末基金总赎回份额	1,619,937,703.30
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末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618,372,242.31

注: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15年01月22日。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持有本基金份额。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申购、赎回、买卖本基金份额。

§8备查文件目录

8.1备查文件目录

1.中国证监会注册易方达沪深300非银行金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募集的文件;

2.《易方达沪深300非银行金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合同》;

3.《易方达沪深300非银行金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托管协议》;

4.《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

5.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6.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8.2存放地点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珠江东路30号广州银行大厦40-43楼。

8.3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四月二十二日

易方达增金宝货币市场基金

2015 第一季度 报告

2015年3月31日

基金管理人: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一五年四月二十二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5年4月17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5年1月20日起至3月31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易方达增金宝货币
基金主代码	001010
交易代码	001010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5年1月20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519,251,156.65份
投资目标	在有效控制投资风险和保持高流动性的基础上,力争获得高于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
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对基金资产组合进行积极管理,在深入研究国内外的宏观经济走势、货币政策变化趋势、市场资金供求状况的基础上,综合考虑各类投资品种的收益性、流动性和风险特征,力争获得高于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
业绩比较基准	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七天通知存款利率(税后)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货币市场基金,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低于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和债券型基金。
基金管理人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5年1月20日(基金合同生效日)-2015年3月31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15,515,197.00
2.本期利润	15,515,197.00
3.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4,519,251,156.65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由于本基金采用摊余成本法核算,因此,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为零,本期已实现收益和本期利润的金额相等。

2.本基金利润分配是按日结转份额。

3.本基金合同于2015年1月20日生效,合同生效当期的相关数据和指标按实际存续期计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收益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收益率①	净值收益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0010%	0.0017%	0.2666%	0.0000%	0.7344%	0.0017%

3.2.2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收益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易方达增金宝货币市场基金
累计净值收益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5年1月20日至2015年3月31日)

注:1. 本基金合同于2015年1月20日生效,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合同生效未满一年。

2. 按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约定,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六个月内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本基金合同(第十二部分二、投资范围、三、投资策略和四、投资限制)的有关约定。本报告期末基金处于建仓期内。

3. 自基金合同生效至报告期末,基金份额净值收益率为1.0010%,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0.2666%。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梁莹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月月利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天天增利货币市场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财富快线货币市场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龙宝货币市场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双月利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助理、易方达天天理财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助理、易方达保证金收益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助理、易方达易理财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助理	2015-01-20	-	5年	硕士研究生,曾任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债券销售交易部交易员,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交易员、固定收益基金经理助理。

注:1.此处的“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之日,“离任日期”为公告确定的解聘日期。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等有关基金法律文件的规定,以取信于市场、取信于社会投资公众为宗旨,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在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合法合规,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主要通过建立有纪律、规范化的投资研究和决策流程、交易流程,以及强化事后监控分析来确保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切实防范利益输送。本基金管理人规定了严格的投资权限管理制度、投资备选库管理制度和集中交易制度等,并重视交易执行环节的公平交易措施,以“时间优先、价格优先”作为执行指令的基本原则,通过投资交易系统中的公平交易模块,以尽可能确保公平对待各投资组合。本报告期内,公平交易制度总体执行情况良好。

4.3.2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中,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的交易共有1次,为指数组合因投资策略需要和其他组合发生的反向交易。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4.4.1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一季度,在国内经济基本面依然较弱的背景下,货币政策总体偏向宽松,人民银行启用了包括下调存贷款利率、下调公开市场回购利率、定向降准、续作中短期借贷便利等多种政策工具。但是在一季度同时出现了外汇占款减少、春节现金走款、月度新股发行等多种不利于市场资金面的因素,因此资金紧张的情况仍出现多次。虽然三月下旬以来资金利率有小幅回落,但总体来看,货币市场利率在一季度整体维持高位。货币市场基金的收益率自2014年三季度出现上升后也维持在高位。

报告期内本基金以短期融资券、同业存款为主要配置资产,并逐渐提高了组合的杠杆率。本基金抓住了因新股发行所引致的短期资金收益率上行的机会,维持了较高的存款资产配置比例,在保持一定流动性的同时为投资者提供了较高的投资收益。

4.4.2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基金份额净值收益率为1.0010%;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0.2666%。

4.4.3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二季度,国内经济基本面偏弱的格局在短期内还难以改变,在2015年全年GDP增速7%、CPI增速3%的政策目标下,实施宽松的货币政策仍是保证经济平稳增长的必要条件。因此,我们相信人民银行会继续运用多种工具来保持资金面的适当宽松,以维持货币信贷和社融规模的平稳增长。

但是,货币市场利率的走势在未来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主要原因有三:1、随着股市的繁荣,整个固定收益市场面临着投资者风险偏好上升、大类资产配置转移所带来的资金流出风险;2、不定时的新股发行会加剧资金面的短期波动,资金价格走势面临较大的不确定性;3、随着利率市场化的不断推进,银行揽储压力逐渐增大,“存款搬家”的影响会越来越显著,这有可能趋势性地推高货币市场利率的中枢。

总体而言,我们认为相比过去两个季度,在货币政策明显转宽松的背景下,二季度的货币市场利率有望稳步回落。货币市场基金的收益率将逐渐下行。

本基金将坚持货币基金作为流动性管理工具的定位,继续保持投资组合较好的流动性和适中的剩余期限。基金投资类属配置将以同业存款、逆回购、金融债和信用相对较好的短期融资券为主,追求相对稳定的投资收益。基金管理人始终将基金资产安全和基金收益稳定的重要性置于高收益的追求之上,坚持规范运作、审慎投资、勤勉尽责地为基金持有人谋求长期、稳定的回报。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固定收益投资	1,619,691,257.42	31.22
	其中:债券	1,619,691,257.42	31.22
	资产支持证券	-	-
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3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3,540,783,421.76	68.25
4	其他资产	27,751,609.21	0.53
5	合计	5,188,226,288.39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序号	项目	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1	报告期内债券回购融资余额	1.99	
	其中:买断式回购融资	-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2	报告期末债券回购融资余额	664,738,863.79	14.71
	其中:买断式回购融资	-	-

注:上表中报告期内债券回购融资余额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报告期内每个交易日融资余额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的简单平均值。

债券正回购的资金余额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20%的说明

在本报告期内本货币市场基金债券正回购的资金余额未超过资产净值的20%。

5.3 基金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5.3.1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基本情况

项目	天数
报告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101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高值	104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低值	8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超过180天情况说明

本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投资组合的平均剩余期限在每个交易日均不得超过120天”,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无超过120天的情况。

5.3.2报告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分布比例

序号	平均剩余期限	各期限资产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各期限负债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1	30天以内	34.07	14.71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2	30天(含)—60天	16.17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3	60天(含)—90天	29.43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4	90天(含)—180天	17.48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5	180天(含)—397天(含)	17.04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合计		114.19	14.71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摊余成本(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380,167,852.01	8.41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230,197,437.41	5.09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1,239,523,405.41	27.43
6	中期票据	-	-
7	其他	-	-
8	合计	1,619,691,257.42	35.84
9	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券	-	-

5.5 报告期末按摊余成本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债券数量(张)	摊余成本(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11599130	15中材SCP002	1,700,000	169,882,357.99	3.76
2	011537004	15中建材SCP004	1,500,000	149,820,898.32	3.32
3	140218	14国开18	1,400,000	140,133,557.70	3.10
4	071501004	15招商CP004	1,000,000	99,980,978.34	2.21
5	011508002	15华能集SCP002	1,000,000	99,866,578.49	2.21
6	011537003	15中建材SCP003	1,000,000	99,752,016.71	2.21
7	041554014	15新希望CP001	600,000	60,000,144.33	1.33
8	140223	14国开23	500,000	50,078,579.31	1.11
9	011515003	15中铝业SCP003	500,000	50,001,620.33	1.11
10	041553017	15妫川煤业CP001	500,000	50,000,145.19	1.11

5.6“影子定价”与“摊余成本法”确定的基金资产净值的偏离

项目	偏离情况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绝对值在0.25(含)-0.5%间的次数	0次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最高值	0.0101%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最低值	-0.0300%
报告期内每个工作日偏离度的绝对值的简单平均值	0.0025%

5.7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8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8.1基金计价方法说明

本基金日前投资工具的估值方法如下;

(1)基金持有的债券(包括票据)购买时采用实际支付价款(包含交易费用)确定初始成本,按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每日计提收益;

(2)基金持有的回购以成本列示,按实际利率在实际持有期间内逐日计提利息;合同利率与实际利率差异较小的,也可采用合同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3)基金持有的银行存款以本金列示,按实际协议利率逐日计提利息。

如有确凿证据表明按上述方法进行估值不能客观反映其公允价值的,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具体情况与基金托管人商定后,按最能反映公允价值的方法估值。

如有新增事项,按国家最新规定估值。

5.8.2本基金本报告期内不存在剩余期限小于397天但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券的摊余成本超过当日基金资产净值的20%的情况。

5.8.3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8.4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利息	18,734,245.59
4	应收申购款	8,998,223.62
5	其他应收款	19,140.00
6	待摊费用	-
7	其他	-
8	合计	27,751,609.21

§6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基金合同生效日基金份额总额	200,104,152.00
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总申购份额	9,975,328,860.01
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总赎回份额	5,656,181,855.36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519,251,156.65

注: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15年01月20日。

§7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申购、赎回、买卖本基金份额。

§8 备查文件目录

8.1 备查文件目录

1.中国证监会注册易方达增金宝货币市场基金募集的文件;

2.《易方达增金宝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

3.《易方达增金宝货币市场基金托管协议》;

4.《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

5.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6.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8.2 存放地点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珠江东路30号广州银行大厦40-43楼。

8.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四月二十二日

新华钻石品质企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5 第一季度 报告

2015年3月31日

基金管理人: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一五年四月二十二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5年4月21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5年1月1日起至3月31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新华钻石品质企业股票
基金主代码	519093
交易代码	519093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0年2月3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141,107,527.13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通过对上市公司基本面的深入研究,结合宏观经济周期和行业景气度分析,力求在有效控制风险并适度保持良好流动性的前提下,精选具有稳定价值性和高质量成长性的钻石品质类的优质上市公司。
投资策略	本基金采取自上而下与自下而上相结合的投资策略,通过对经济周期、行业特征等宏观层面的信息进行全面分析,调整大类资产配置比例和行业配置比例;在个股个券的选择上采用自下而上的投资策略,核心是从企业价值的稳定性和成长的高质量出发,筛选具有钻石品质的优质企业,并进行重点配置。钻石品质企业股票的配置比例不低于股票资产配置的80%。钻石品质企业是指具有稳定价值性和高质量成长性的上市公司,它们具有安全、透明、稳定、创新与领导气质五大优秀品质。
业绩比较基准	80%×沪深300指数收益率+20%×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股票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高风险高收益品种,预期风险和收益均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型基金。
基金管理人	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